

准格尔旗工信和科技局关于印发《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股室：

现将《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 附件：1. 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2. 准格尔旗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表
3. 准格尔旗工信和科技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准格尔旗工信和科技局

2025年3月28日

附件1:

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整合执法资源，提高监管效能，按照商务部令2017年第1号《汽车销售管理办法》、《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监督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现制定本工作计划，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决定对准格尔旗登记注册新车销售企业、二手车销售企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取得拍卖经营批准的企业开展联合抽查。

一、基本情况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建立健全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制定下发《“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部门联合随机检查准格尔旗登记注册新车销售企业、二手车销售企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拍卖企业。抽取比例分别为新车销售企业5%，二手车销售企业5%，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50%；；拍卖企业20%。

二、工作步骤

(一)随机抽查阶段。通过“内蒙古自治区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发起抽查计划任务。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从抽查对象名录库中确定被检查对象。从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由“内蒙古自治区部门协同监管平台”随机匹配，生成一户企业一份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简称“一企一表”)，并派发到执法检查人员。

(二)抽查实施阶段。对企业实施实地核查时，每组检查人员不得少于两人，并出示执法证件。检查人员要如实记录检查情况、填写实地检查表并要求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者企业盖章，无法取得签字或者盖章的，检查人员应当注明原因，必要时可邀请有关人员作为见证人。发现涉嫌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当按照相关程序依法处理。

(三)结果公示阶段。现场抽查检查结束后，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执法检查人员在20个工作日内将抽查结果录入“内蒙古自治区部门协同监管平台”系统，抽查结果由系统完成数据交换自动归集到市场主体名下，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蒙古)”向社会公示。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决策部署的内在要求，是优化营商环境的有力举措，是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创新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内容。要充分认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业务培训，为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强化信用风险分类监管与双随机抽查工作相结合。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中，针对不同信用类别企业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在双随机抽查中对警示、失信类企业递加比例进行抽取，确保信用风险分类差异化抽查措施应用。

（三）加强抽查结果分析评估。强化对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实施情况的跟踪问效，坚持问题导向，将双随机抽查作为发现问题线索的重要手段，认真开展分析评估，及时掌握监管中的风险领域和薄弱环节，采取进一步监管措施。

附件2：

准格尔旗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比例或户数	抽查部门	
1	汽车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主体	现场检查	5%	牵头	旗工信和科技局
						配合	旗市场监管局
							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
		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		5%	配合	旗公安局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市场监管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经营主体		50%		
2	拍卖业务联合抽查	1. 拍卖企业相关制度和章程；2. 拍卖师职业资格证书；3. 相关业务流程资料(公告、确认书、清单)。>	拍卖企业	现场检查	20%	牵头	旗工信和科技局
						配合	旗市场监管局

附件3

准格尔旗工信和科技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抽查事项	抽查依据	抽查内容	抽查方式
新车销售 市场监管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	1. 汽车销售企业是否遵循合法、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 2. 是否及时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报送汽车销售数量、种类等信息。	随机检查 现场检查
二手车市 场监管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 《二手车流通企业经营管理规范》	1. 督促二手车经营主体按照《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进行备案； 2. 已备案的二手车经营主体是否及时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报送汽车销售数量、种类等信息。	
报废机动 车回收拆 解市场监 管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1.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是否建立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度和消防安全检查制度。 2. 是否制定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 3. 是否在有资质认定的拆解场地内拆解报废机动车。 4. 是否及时通过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报送汽车销售数量、种类等信息。	
取得拍卖 经营批准 企业市场 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监督管理办法》	1. 拍卖企业相关制度和章程；2. 拍卖师职业资格证书；3. 相关业务流程资料(公告、确认书、清单)。	随机检查 现场检查

